



一、培养目标

二、报 条件

三、报名

四、初

五、复

六、 剂

七、思想政治 和品德 核

八、录取

九、信息公开公

十、 处理

十一、未尽事宜 《教 关于印发 年全国 士
生招生工作 理 定的 》教学函〔 〕 号。

✍️

十二、报 咨

| | |
|-----------|-----|
| 师范学院 | 粟 |
| 政法学院 | 李 丽 |
| 体育学院 | 李 勤 |
| 文学艺术学院 | 杨盛瑞 |
| 外国语学院 | 杨 雪 |
| 生命科学学院 | 程模香 |
| 化学化工学院 | 齐 蓉 |
| 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| 石 剑 |
| 机械电气工程学院 | 李西洋 |
| 水利建 工程学院 | 李赛 |
| 食品学院 | 邓 莉 |
| 农学院 | 刘 涛 |
| 动物科技学院 | 陈 磊 |
| 医学院 | 陈洁 |
| 药学院 | 王国庆 |
| 经济与 | |

